

青阳县发展和改革委员会2025年一般公共预算“三公”经费预算

一、2025年一般公共预算“三公”经费支出预算表

单位：万元

“三公”经费合计	因公出国（境）费	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			公务接待费
		小计	公务用车购置费	公务用车运行费	
21.1		4		4	17.1

二、2025年一般公共预算“三公”经费支出预算情况说明

青阳县发展和改革委员会2025年一般公共预算“三公”经费支出预算为21.1万元，比2024年预算减少0.9万元，下降4.09%。其中，因公出国（境）费支出预算为0万元，公务接待费支出预算为17.1万元，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预算为4万元。具体情况如下：

（一）因公出国（境）费支出预算0万元，与2024年预算持平，持平原因主要是本年未安排因公出国（境）计划。该项经费预算根据批准的因公临时出国（境）计划，按照规定标准安排；主要是用于部门因公临时出国（境）。经费使用严格执行省、市因公出国经费管理等相关规定。

（二）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预算4万元，与2024年预算持平。其中：公务用车运行费4万元，与2024年预算持平，持平原因主要是公务用车运行费按照规定4万元/年的标准安排。该项经费主要是用于保障日常公务和会议会务用车。公务用车购置费0万元，与2024年预算持平，持平原因主要是

本年未安排公务用车购置计划。该项经费主要是用于部门购置公务用车。

（三）公务接待费支出预算17.1万元，比2024年预算减少0.9万元，下降5.00%，下降原因主要是厉行节约，压减支出。该项经费主要是用于接待省、市上级部门以及外县单位业务指导和工作调研等公务往来支出。经费使用严格执行《党政机关厉行节约反对浪费条例》、《青阳县县直机关公务接待费管理暂行办法》（财行〔2017〕127号）等相关规定。